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左海总部三楼第 3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林振铭、熊厚富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以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因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已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 11 人离职不具备激励资格、4 人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 人放弃部分拟授予的股份，共计 6,229,700 股，董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激励对象由 338 名调整为 323 名。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永辉超市限制性股票实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完成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股票数量由 166,343,400 股减少至 160,113,700 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属于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人员，授予价格、授予日等其他事项不变。

公司拟于 2018 年 8 月进行前述限制性股票的登记过户予激励对象的相关工作。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设立宁波市新观投资等子公司、孙公司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向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据其基金产品设立架构拟申请在宁波市杭州湾设立子公司和孙公司，以更好发展公司业务，具体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宁波市新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核批为准）；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名称：宁波市新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核批为准）；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262号104-32室、33室；

法人代表兼执行董事：叶长青；

监事：孙昊；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八日